

证券代码：838917

证券简称：联泰信科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北京联泰信科铁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5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春雷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延长公司营业期限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营业期限“2003年7月8日至2023年7月7日”即将到期，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营业期限延长为：2003年7月8日至长期。同时将《公司章程》中的“第六条 公司经营期限：20年”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经营期限：2003年7月8日至长期”。该事项授权专人办理，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李长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被提名人同意，现提名崔明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和能力，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做好

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拟任命崔明阳先生担任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公司日常信息披露事务。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崔明阳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联泰信科铁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联泰信科铁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